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3CUC-ZXKJ-PT0446)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90 万元, 招标人为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产品研发项目, 旨在通过整合“云、网、端”加速能力, 构建“云加速”能力中台, 结合自研智能调度系统, 形成以加速为核心的相关能力和产品。本项目围绕全域全场景智能加速能力的建设、一站式解决用户网络加速痛点的目标, 计划通过三个子项目完成多通道加速、流量智能调度、智能网络切片自研加速协议技术、智能 DNS 解析技术、代理和加速节点技术、泛前端开发技术、场景测速技术、手机清理技术等关键技术能力的建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标段一-云加速前端触点研发项目;

(002)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标段二-云加速云端加速系统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2023 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标段一-云加速前端触点研发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1 营业执照: (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财务要求: (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若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 若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须承诺能开具一般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信誉要求: (适用于所有标段)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 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4 承诺书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提供黑名单管理制度知晓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书、合规经营承诺书、保密承诺书及其它要求的承诺书。（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5 其他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2.5.1 投标人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投标；

2.5.2 投标人代表参加招标时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本单位近半年内（2023年1月-2023年7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2.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表和单位负责人信息一览表）

2.5.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0022023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标段二-云加速云端加速系统项目）的投标人

资格能力要求：2.1 营业执照：（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财务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若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若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须承诺能开具一般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信誉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4 承诺书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提供黑名单管理制度知晓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书、合规经营承诺书、保密承诺书及其它要求的承诺书。（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5 其他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2.5.1 投标人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投标；

2.5.2 投标人代表参加招标时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本单位近半年内（2023年1月-2023年7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2.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表和单位负责人信息一览表）

2.5.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11日16时00分到2023年08月17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1）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招标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在招标文件售卖时间内，填写并保存参与信息；（2）选择左侧导航栏—招标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信息列表，选择刚才参与的项目点击“项目跟进”，查看项目相关信息；（3）点击“招标投标”按钮—“购买采购文件”，然后勾选需要购买的项目点击“立即结算”—“沃支付”跳转到沃支付页面进行支付注 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

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4)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采购文件；(5)若支付失败，或临时退出支付页面，可再次缴费，重复以上第三步。(具体系统操作流程详见：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3.0系统)供应商手册)注：潜在投标人必须接受电子采购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但尚未注册的投标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网址：<https://www.cuecp.cn>)完成注册工作，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01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9月0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2023年联通在线云加速平台研发项目(项目编号：2023CUC-ZXKJ-PT0446)招标人为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前来投标(电子形式)。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 项目概况

2023年联通在线云加速产品研发项目，旨在通过整合“云、网、端”加速能力，构建“云加速”能力中台，结合自研智能调度系统，形成以加速为核心的相关能力和产品。本项目围绕全域全场景智能加速能力的建设、一站式解决用户网络加速痛点的目标，计划通过三个子项目完成多通道加速、流量智能调度、智能网络切片自研加速协议技术、智能DNS解析技术、代理和加速节点技术、泛前端开发技术、场景测速技术、手机清理技术等关键技术能力的建设。

#### 1.2 采购内容

云加速平台产品采购，分为两个标段：

标段一：云加速前端触点研发项目，采购预算 450 万元（不含税）。采购内容包括：iOS 端 APP 开发、iOS 端敏捷组件开发、多版本多终端多应用适配开发、端加速手机加速清理功能开发。

标段二：云加速云端加速系统项目，采购预算 240 万元（不含税）。采购内容包括：云端加速能力开发、多通道加速协议能力开发、高并发实时加速开发、三网加速开发、全网游戏应用覆盖更新能力开发。

### 1.3 本项目划分标段：

标段一：云加速前端触点研发项目；

标段二：云加速云端加速系统项目；

投标人可兼投多个标段，可中选 2 个标段。

1.4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 1.5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690 万元（不含税），731.4 万元（含税）。

标段一：采购预算 450 万元（不含税）；

标段二：采购预算 240 万元（不含税）；

1.6 服务地点：上海，招标人指定地点

1.7 本项目设置总价最高限价标段一最高限价为 405 万元（不含税）标段二最高限价为 216 万元（不含税），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 2.1 营业执照：（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 2.2 财务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若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若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须承诺能开具一般增值税专用发票。

### 2.3 信誉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较强的企业综合实力，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2.4 承诺书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提供黑名单管理制度知晓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书、合规经营承诺书、保密承诺书及其它要求的承诺书。（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2.5 其他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2.5.1 投标人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投标；

2.5.2 投标人代表参加招标时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本单位近半年内（2023年1月-2023年7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2.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表和单位负责人信息一览表）

2.5.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初步评审表”，凡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招标文件获取

### 4.1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8月11日16时00分至2023年8月17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 4.1.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招标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在招标文件售卖时间内，填写并保存参与信息；

（2）选择左侧导航栏—招标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信息列表，选择刚才参与的项目点击“项目跟进”，查看项目相关信息；

（3）点击“招标投标”按钮—“购买采购文件”，然后勾选需要购买的项目点击“立即结算”-

“沃支付”跳转到沃支付页面进行支付

注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4) 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5) 若支付失败，或临时退出支付页面，可再次缴费，重复以上第三步。（具体系统操作流程详见：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3.0系统）供应商手册）

注 潜在投标人必须接受电子采购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但尚未注册的投标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网址：<https://www.cuecp.cn>）完成注册工作，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

#### 4.2 招标文件费用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300元/标段），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开具：关注“普天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招标专区”-“开票信息申请表”，填写完信息回复至邮箱即可）。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1日9时30分。

5.2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2.1 逾期上传电子文件的；

5.2.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2.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5.3 投标人针对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注册、电子钥匙办理、网上招投标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技术支持联系电话 010-67882255-3-8-2，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133号中国联通大厦A-1601。（注：服务热线接听时间为：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 133 号

邮编：100033

网址：[www.chinaunicom.com.cn](http://www.chinaunicom.com.cn)

联系人：殷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 28 号 C 座 4 层

邮编：100080

联系人：王祖妍

电话：010-82053649

传真：/

项目负责人：孙可凡、马安然、王天丽、丁浩

联系电话：16600091279

电子邮件：[sunkefan@potevio.com](mailto:sunkefan@potevio.com)

网址：[www.potevio.com](http://www.potevio.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德胜支行

账号：11050161580000000128

招标人：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 133 号

联系人：殷先生

电话：/

电子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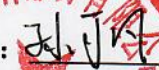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 28 号院 c 座 4 层

联 系 人：孙可凡

电 话：16600091279

电子邮件：sunkefan@potevio.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